

证券代码：872519

证券简称：兴中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安徽兴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(一)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☐是 ☒否

(二)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

☒其他

因公司资金困难，无力承担审计费用，尚未聘请审计机构。

(三)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☐是 ☒否

(四)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预计无法披露

(五) 应对措施

目前，公司已联系审计机构进场开展审计工作，公司将组织人力积极配合，抓紧时间推进审计工作进度。在此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则规定，若公司未在法定期限内披 2023

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。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汪鸿

联系电话：0556-4673888

安徽兴中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9 日